



世界名著必读经典

Jane Eyre

# 简·爱

[英国] 夏洛蒂·勃朗特 著 吕红艳 译

# 简 爱

夏洛蒂·勃朗特 著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简·爱 / (英)夏洛蒂·勃朗特 (Charlotte Bronte) 著;  
吕红艳译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7  
ISBN 978-7-5594-2182-1

I. ①简… II. ①夏… ②吕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106708 号

书 名 简·爱

---

著 者 (英)夏洛蒂·勃朗特

译 者 吕红艳

责 任 编 辑 邹晓燕 黄孝阳

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12.875

字 数 260 千字

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2182-1

定 价 45.00 元

---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## 第一章

那天，肯定是不能出去散步了。其实，早上我们就已在树叶已落的灌木丛里闲逛了一个钟头；午饭时起（没有访客时，里德太太用餐比较早），外面寒风刺骨，乌云密布，随即暴雨来袭，室外活动只能取消。

我暗自高兴，因为我向来不喜欢长时间散步，更何况是在寒冷的冬日午后。这情形太可怕了：阴冷的薄暮时分才能回到家，手脚冻得麻木，还得忍受保姆贝茜的责备；自知体格不如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，内心既悲伤又自卑。

刚刚提到的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此刻都围坐在母亲里德太太的身旁，她侧倚在壁炉边的沙发上，儿女们都在身边（此时既无争吵也无哭闹），看似温馨幸福。而我呢，她不让我和她的孩子们坐在一起，并说，她很遗憾让我一个人单独待在一旁；但是如果她没有从贝茜那里听到并且她亲眼见到，我正尽力向合群、单纯、讨喜、活泼的特质转变，即我比以前开朗了、坦诚了、自然了，那她真要剥夺那些只有知足快乐的孩子才能享受的特权了。

“贝茜说我什么了？”我问道。

“简，我不喜欢别人吹毛求疵或刨根问底。此外，小孩子是不可以打断大人说话的。坐到一边去，你要是不能客客气气地说话，就闭上嘴巴。”

客厅旁边的房间是早餐室，我悄悄地溜了进去。小小的房间里有一个书架，我很快就找到一本插图较多的书。然后我爬到窗台上，盘腿坐着，双脚缩起，像个土耳其人；然后把红色的波纹窗帘拉得几乎严严实实，让自己处于一种与世隔绝的状态。

深红色窗帘的褶皱挡住了我右方的视线，左侧明亮的玻璃窗保护着我，让我免受十一月的寒冷天气，而又不与外面的风景隔绝。翻书的间隙，我不时端详午后的冬景。远处迷雾茫茫，近处草坪潮湿，灌木都遭受了风雨袭击，阵阵凄厉的寒风，夹杂着连绵不断的雨，呼啸而过。

视线又回到手中的书——比尤伊克的《英国鸟类史》，一般来说，我对书的正文部分不感兴趣，但有那么几页介绍性的文字，我却不想把它们当空白页随手翻过去，尽管我只是个孩子。里面提到了海鸟经常栖息的地方；提到了只有海鸟居住的“孤寂的暗石和海岬”；提到了从最南端的林内斯堡或纳斯直到北角之间的挪威。

北冰洋掀起的巨大漩涡，  
在极北光秃岛凄冷咆哮；  
大西洋涌起的汹涌波涛  
使赫布里底岛暴雨狂澜。

我留意到书中还提到了拉普兰、西伯利亚、斯匹次卑尔根群岛、新地岛、冰岛和格陵兰那些荒凉的海岸。“广袤的北极地带和那些荒寂的不毛之地——宛若冰雪的储藏库。寒冬在几个世纪里积聚了坚冰，它们就像阿尔卑斯山的耸立高峰一样，明亮晶莹，包围着极地，汇集了重重严寒。”我脑中对这些惨白色地域有一定的认识，但一时难以搞懂，这就像孩子们脑海中那些一知半解的想法，时不时地浮现在脑海，却异常生动。伫立在海浪中的孤岩，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破船，以及透过云层俯视着沉船的清冷月光，在这几页介绍性的文字和后面插图的衬托下，显得意味深长。

我说不清孤寂的墓地里弥漫着怎样的氛围，放眼望去，看到的是：刻有铭文的墓碑，一扇大门，两棵大树，残垣断壁围绕着的低矮地面，预示着黄昏降临的一抹初升新月。

两艘船停在死寂的海面上，我以为它们是海上的幽灵。

魔鬼从身后按住窃贼的背包，那模样实在太恐怖了，我赶紧翻过了这一页。

那个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，坐在高高的岩顶上，俯视着一大群围着绞架的人，模样也很恐怖。

每一幅插图背后都有一个故事，然而因为我理解能力有限，欣赏水平欠佳，这些故事似乎神秘莫测，但又妙趣横生，就像有些冬日晚上，碰巧贝茜心情好的时候给我们讲的故事一样。她会把熨衣架拿到儿童室的壁炉旁，让我们围坐在一起，然后一边熨里德太太的网眼饰边，把睡帽的边缘烫出褶子来，一边给我们讲一些爱情故事和冒险故事，我们都如饥似渴、迫不及待想听故事。这些故事都来自古老的神话传说和歌谣，或如我后来所发现的《帕メラ》和《莫兰伯爵亨利》。

当时，我膝头摊着比尤伊克的书，心满意足，起码算自得其乐，生怕别人打扰。偏偏这个时候，早餐室的门开了。

“嘘！忧郁小姐！”约翰·里德大声喊道，随后突然停住了，显然他发觉房间里空无一人。

“她跑到哪去了？”他接着喊，“丽茜！乔琪！”<sup>①</sup>（呼唤他的姐妹）“简不在这儿，告诉妈妈她出去淋雨去了，这个臭东西！”

“幸亏我把窗帘拉起来了。”我想。我非常希望他发现不了我藏在何处。约翰·里德自己是发现不了的，他眼不尖，脑不灵。可是伊丽莎从门外一伸进来，就立即喊道：

“她在窗台上呢，肯定的，杰克。”

我赶紧从窗台下来，一想到要被这个杰克硬拽出去，身子就哆嗦起来。

“有什么事吗？”我尴尬又不安地问道。

“你应该说，‘有什么事，里德‘少爷’？”他回答。“过来。”他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，做了个手势，示意我走近点儿，站到他面前。

约翰·里德是个学生，十四岁，比我大四岁，我才十岁。他长得又高又壮，与他的年龄不太相符；肤色暗沉，看起来不健康的样子，脸庞宽五官粗，四肢肥硕。他习惯暴饮暴食，因此肝火旺盛，目光浑浊，面颊耷拉。这个时候他本该在学校上课，可是里德太太以他“身体虚弱”为由，把他领了回来，已经在家待了一两个月。他的老师迈尔斯先生说，要是家里人少送些糕点甜食到学校，也就什么事都没了，可他母亲的心里却不爱听这刻薄的话，宁愿想得轻松些，觉得约翰是学习用功过度，或者是因为想家的缘故，整个人才萎靡不振。

约翰对他母亲和姐妹们没啥感情，对我呢，反而心怀恶意。他欺负和虐待我的频率，不是一周三两次，也不是一天一两回，而是经常如此。搞得我每根神经都怕他，他一走近，我骨头上的每块肌肉都会痉挛起来。有时候，他把我吓得手足无措，面对他的恐吓和欺侮，我无处哭诉。用人们也不愿意站在我这一边，去得罪他们的少爷，而里德太太更是对此充耳不闻，即使约翰经常当着她的面打我骂我，她也熟视无睹，而他经常在背地里欺负我。

我已经习惯对约翰逆来顺受，于是走到他椅子跟前。他向我吐舌头吐了足足三分钟，就差没有绷断舌根。我知道他很快就要动手，心里一边担心挨打，一边凝视着他那令人厌恶的丑态。我不知道他是否看出了我的心思，二话没说就上来狠命揍我。我身子踉跄了一下，从他椅子前倒退了一两步才站稳。

“这是给你的教训，你竟然那么无礼地跟我妈顶嘴。”他说，“你竟敢鬼鬼祟祟躲到窗帘后面，谁叫你两分钟之前用那样的眼神盯着我？你这个卑鄙小人！”

对于约翰·里德的谩骂，我已经习以为常，从来都不愿意去搭理他，一心只想着如何扛得住辱骂过后的殴打。

“你躲在窗帘后面干吗呢？”他问。

---

① 丽茜、乔琪：伊丽莎和乔治亚娜的昵称。

“我在看书。”

“把书拿来给我看看。”

我走回窗前把书取来。

“你没有资格拿着我们的书看。我妈说你靠我们养活你，你没钱，你爸也什么都没留给你，你该讨饭去，而不配同我们这样上流人士的孩子在同一个屋檐下一起生活，不配同我们吃一样的饭，穿我妈买的衣服。今天我要好好教训你，让你知道翻我们书架的后果。这些书都是我的，连这幢楼房过不了几年也归我。滚到门口去，离镜子和窗子远点儿。”

我照他的话做了，一开始并没有意识到他的目的。但是当看到他把手举起，掂稳了，站起来要摆出要扔过来的架势时，我才惊叫一声，本能地往旁边一躲。可是为时已晚，那本书已经扔过来，正好砸中了我，我应声倒下，脑袋撞在门上，碰出血来，疼痛难忍。心里的恐惧已经超过极限，其他情绪随之而来。

“你这个恶毒残暴的臭小子！”我说，“你就像个杀人犯！你就像个奴隶监工！你就像个罗马皇帝！”

我读过戈德史密斯的《罗马史》，对尼禄、卡利古拉等人物已有自己的判断，并曾在心里暗暗将他们和约翰作过比较，不料此时竟会如此大声地脱口而出。

“什么！什么！”他大声嚷道，“她刚刚对我说了那些话吗？伊丽莎、乔治亚娜，你们听见她说了吗？我怎么能不去告诉妈妈呢？不过我得先——”

他冲我直走过来，我感到他抓住了我的头发和肩膀，我和他拼命地扭打起来。他简直就是个暴君，是个杀人犯。我感到一两滴血从头上顺着脖子滴下来，一阵热辣辣的剧痛袭来。这种感觉一时压倒了恐惧，于是我发疯似的和他对打了起来。我不太清楚两只手到底干了什么，只听见他骂我“耗子！耗子”，并不断地大声嚎叫。他的帮手近在咫尺，伊丽莎和乔治亚娜早已跑去叫里德太太上楼来，她来到现场，后面跟着贝茜和女佣艾博特。她们把我们俩拉开，我只听见她们说：

“哎呀！哎呀！这么大的气出在约翰少爷身上。”

“谁见过这么发脾气的！”

随后里德太太补充说：

“把她带到红房子里去，关起来。”立刻有两双手抓住了我，把我拖上楼去。

## 第二章

我一路反抗,对我来说是头一次。于是大大加深了贝茜和艾博特小姐对我的反感。我确实有点儿难以自制,正如法国人所说,我失常了。由于一时的反抗,我意识到自己会遭受异常的惩罚。于是,像其他造反的奴隶一样,我横下心,决定不顾一切。

“抓住她的胳膊,艾博特小姐,她像一只发了疯的猫。”

“真丢人!真丢人!”女主人的侍女喊道,“多可怕的举动,爱小姐,居然动手打起小少爷来了,他是你恩人的儿子:你的小主人啊!”

“主人!他怎么会是我的主人,难道我是用人吗?”

“不,你连用人都不如。你什么事都不干,自己养活不了自己。喂,坐下,好好想一想你有多坏。”

这时候她们已经把我拖进了里德太太所指的屋子,并把我推搡到一条凳子上,我不禁像弹簧一样跳起来,但马上就被两双手按住了。

“要是你不老老实实坐着,我们就把你绑起来,”贝茜说,“艾博特小姐,把你的袜带借我用一下,我那副会被她直接绷断的。”

艾博特小姐转而从她那粗壮的腿上,解下那条必不可少的袜带。捆绑前的准备工作以及由此而额外蒙受的耻辱,使我的激动情绪稍微有所缓解。

“别解啦,”我喊道,“我不会动了。”

作为保证,我用双手紧紧挨着凳子。

“记住不要动。”贝茜说,看到我确实已经平静下去,才松了手。随后她和艾博特小姐抱臂而立,阴沉着脸,满腹狐疑地盯着我,似乎不相信我的神经还正常。

“她以前从来没有这样闹过。”末了,贝茜回头对那位艾比盖尔<sup>①</sup>说道。

“不过她一直就这副德性,”对方回道,“我经常跟太太说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,太太也同意。这小东西太狡猾了,我从来没见过像她这样年纪的小姑娘,还有这么多鬼心眼的。”

贝茜没有搭话,但不一会儿便冲我说道:

---

① 艾比盖尔:英国戏剧《傲慢的贵妇人》里的一位贵族使女。

“小姐，你应该明白，你受了里德太太的恩惠，是她养活你的。要是她把你赶走，你就得进贫民窟了。”

对她们这番话，我无话可说，因为这对我已不再新鲜。我生活的最初记忆中就包含着诸如此类的暗示，这些指责我赖人过活的话，早已成了意义含糊的老调，使人痛苦，令人难受，但又不太好懂。艾博特小姐答话了：

“你不能因为太太好心把你同里德小姐和少爷一块养大，就以为自己与他们平起平坐了。他们将来会有很多钱，而你却一个子儿也不会有。你得学着毕恭毕敬，尽量顺着他们的意，这才是你的本分。”

“我们和你说这些也是为了你好，”贝茜补充道，口气缓和了一些，“你要做个有用的人，学得乖巧一点，这样或许可以把这当个家住下去。要是你再意气用事，粗暴无礼，我敢肯定，太太会把你撵走。”

“再说了，”艾博特小姐说，“上帝会惩罚她，也许在她耍脾气时，把她处死，死后她能上哪儿呢？来，贝茜，咱们走，随她去吧。反正我在她心目中不会有什么好印象的。爱小姐，你一个人待着的时候，好好祷告吧。要是你不忏悔，说不定有个坏家伙会从烟囱进来，把你带走。”

她们走了，关了门，随手上了锁。

红房子是一间方形的卧房，很少有人在里面过夜。其实也许可以说，从来没有。除非盖茨黑德府上偶尔涌进一大批客人时，才有必要动用全部房间。但这却是整幢房子里最宽敞最豪华的房间。粗大的红木架子床，罩着深红色锦缎帐幔，神龛似的摆在屋中间。两扇常年窗帘紧闭的大窗，被掩在清一色织物制成的窗帘之中；地毯是红色的；床脚边的桌子上铺着深红色的台布；墙壁呈柔和的黄褐色，略带粉红。衣橱、梳妆台和椅子都是乌黑发亮的红木做的。床上高高地堆着褥垫和枕头，上面铺着雪白的马赛布床罩，在周围深色调陈设的映衬下，白得晃眼。几乎同样显眼的是床头边一把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，同样的白色，前面还放着一只脚凳，在我看来，它像一个苍白的宝座。

房子里难得生火，所以很阴冷；因为离儿童室和厨房远，所以很安静；又因为众所周知这里很少有人进来，所以显得庄严肃穆。只有女佣每逢星期六进来一次，擦掉一周内静悄悄落在镜子上和家具上的灰尘。里德太太本人，隔好久才来一次，查看橱子里某个秘密抽屉里的东西。这里存放着各类羊皮文件，她的首饰盒，以及她亡夫的一帧小像。上面提到的最后几句话，给红房子带来了一种神秘感，以至于它虽然富丽堂皇，却显得分外空寂。里德先生已经去世九年了，他就是在这间房子里咽气的，他的遗体在这里让人瞻仰，他的棺材由殡葬工人从这里抬走。从此之后，这里便始终弥漫着一种阴森的祭奠氛围，所以很少有人闯进来。

贝茜和刻薄的艾博特小姐让我一动不动坐在一只软垫矮凳上，它摆在靠近大理石壁炉的地方。那张床耸立在我面前，右边是黑漆漆的大橱，橱上柔

和斑驳的反光，使镶板的光泽摇曳变幻。左边是关得严严实实的窗子，两扇窗子中间有一面大镜子，映照出床和房间空旷肃穆的景象。我不是很确定他们锁了门没有，等到敢挪动时，便起来去看什么情况。哎呀，真的锁上了，比牢房锁得还紧。往回走时，我必须经过大镜子。我的目光被吸引住了，不由自主地探究起镜子的深处。在虚幻的映像中，一切都显得比现实中更冷漠、更阴暗。那个古怪的小家伙凝视着我，苍白的脸上和胳膊上都蒙上了斑驳的阴影，周围一片寂静，唯有那双明亮恐惧的眼睛在黑暗中闪动，像一个真正的幽灵。我觉得它像那种半仙半人的小精灵，恰如贝茜在夜晚讲的故事中所描绘的那样，从沼泽地里或山蕨丛生的荒谷中冒出来，出现在迟归的旅行者面前。我又坐回到矮凳上。

那个时候我迷信起来了，但并没有完全让其占据我的思想，我依然热血沸腾，那种反叛奴役的苦涩情绪依然激励着我。往事如潮水般向我脑海中涌来，如果要我对阴暗的现实屈服，我得先控制住自己的情绪。

约翰·里德的专横霸道、他姐妹的高傲冷漠、他母亲对我的厌恶、用人们的偏心，这一切就像一口混沌的水井中黑色的沉淀物，在我混乱的脑海中翻腾开来。为什么我总是受苦，总是遭人折磨，总是受人欺辱，永远受到责难呢？为什么我永远不能讨人喜欢？为什么我尽力博取欢心，却依然白费力气呢？伊丽莎自私任性，却受人尊重；乔治亚娜被宠坏了，心肠又毒，而且蛮横无理、目空一切，所有人都纵容她。她的美貌，她红润的面颊，金色的卷发，使得她人见人爱，掩盖掉她的缺点。至于约翰，没有人同他顶撞，更不用说教训他了，虽然他胡作非为：扭断鸽子的脖子，弄死小孔雀，放狗去咬羊，乱摘温室里的葡萄，掐断暖房珍贵花木的嫩芽；还叫他妈妈“老姑娘”，有时还骂她皮肤黝黑，虽然他的皮肤和她一样黑，他不听她的话，经常弄坏她的丝绸衣服，而他仍是“她的心肝宝贝”。而我却不敢有丝毫闪失，尽力讨好地去做每一件事，到头来她还是从早到晚地骂我，嫌我淘气、讨厌、阴险、鬼鬼祟祟。

挨了打、跌了跤后，我的头依然疼痛，流着血。约翰肆无忌惮地打我，却无人责备，而我只不过为了免遭进一步无理殴打，反抗了一下，便成了众矢之的。

“不公平！不公平！”我的理智呼喊。痛苦刺激着我的理智，使它变得早熟，化作了一种短暂的力量。决心也同样被鼓动起来，激发我去采取不寻常的手段，来摆脱这种难以忍受的迫害——比如逃跑，要是不奏效，那就不吃不喝，活活等死。

那个阴沉的下午，我心里是多么惶恐不安！我的整个脑袋乱成一团，我的整颗心都在反抗！然而这场内心斗争又显得多么茫然，多么无知！我无法回答内心那个永无休止的问题——为什么我要如此受苦。如今，在相隔……我不愿说多少年以后，我看清了事实。

我在盖茨黑德府上显得格格不入；我与那里的人都不像；同里德太太、她

的孩子、她宠信的用人，相处得都不融洽。如果说他们不爱我，说实话，我也一样不爱他们。他们没有必要热情对待一个与自己相处不来的人，一个无论是脾气、能力，还是喜好都同他们相差万里的异类；一个既不能讨他们喜欢，又不能给他们增添欢乐的无用之人；一个不满自己现状而又蔑视他们想法的讨厌鬼。我知道，如果我是一个聪明开朗、漂亮活泼、不挑剔的孩子——即使同样是寄人篱下、无亲无故——里德太太也许会对我的处境更加宽容忍让；她的孩子们也会对我更加亲切真挚；用人们也不会常常把我当作儿童室的替罪羊了。

照在红房子里的光线渐渐暗下来，已经过了四点了，阴沉的下午逐渐变成凄凉的黄昏。我听见雨点仍在不停地敲打着楼梯的窗户，狂风在门厅后面的树丛中怒号。我的身体渐渐冷得像块石头，勇气也随之丧失。往常那种屈辱感，那种自我怀疑、孤独沮丧的情绪，浇灭了我将消未消的怒火，人人都说我坏，也许我确实是这样吧。我不是一心想让自己饿死吗？这当然是一种罪过。而且我配不配死呢？或者，盖茨黑德教堂圣坛底下的墓穴是个令人向往的归宿吗？据说，里德先生就埋在那儿。这一念头让我不禁想起他来，越想就越觉得毛骨悚然。我已经不记得他了，只知道他是我亲舅舅——我母亲的哥哥——他收养了我这个襁褓中的孤儿，而且在弥留之际，要里德太太答应，把我当作她自己的孩子一样抚养成人。里德太太也许认为自己是信守诺言的。而我想依她的本性而言，的确也实践了当初的承诺。可是她怎么能真心喜欢一个外来人、一个在丈夫死后同她没有任何亲属关系的人呢？她发现自己受这勉为其难的保证的约束，充当一个自己所无法喜爱的陌生孩子的母亲，看着一个合不来的外人永远硬挤在自己的家人中间。这一定令她非常烦心。

我忽然产生奇想。我不怀疑——也从来没有怀疑过——里德先生要是在世，一定会待我很好。此刻，我坐在那儿打量着白色的床和昏暗的墙——不时还用经不住诱惑的目光，瞟一眼泛着微光的镜子——不由得想起听到的关于死人的传闻。据说由于人们违背了他们临终的嘱托，他们在坟墓里非常不安，于是便重返人间，严惩违背誓言的人，并为受虐者报仇。我想里德先生的幽灵为外甥女的冤屈所动，也许会走出居所——不管那是教堂的墓穴，还是死者无人知晓的世界——来到这间房子，站在我面前。我抹去眼泪，停住抽泣，担心号啕大哭会惊动什么不可知的声音来安慰我，或者在昏暗中招来某些带光环的面孔，附身以奇异怜悯的眼神看着我。这念头听起来很令人欣慰，不过要是真的出现这种场景，想必会非常可怕。我使劲不去想它——让自己镇定下来。我抬起头来，甩开垂在眼前的头发，大着胆子环顾了一下黑乎乎的房间。就在这时，墙上闪过一道亮光。我问自己，一缕月光是不是透过百叶窗的缝隙照了进来？不，月光是静止的，而这亮光却在不停地闪动。我定睛一看，光线又跃到了天花板上，在我头顶上晃动起来。现在我很快就会想到，那很可能是有人提着灯笼穿过草地时射进来的光。但那会儿，我脑子里尽是些恐怖的想法，我

的神经也由于激动而紧张万分，我认为那道飞快掠过的光，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幽灵。我的心跳加快，头脑又热又涨，耳朵里呼呼作响，我以为是翅膀扇动的声音，好像什么东西已经逼近我了。我感到压抑和窒息，忍耐力崩溃了。我冲到门口，拼命摇着门锁。外面走廊里响起了跑过来的脚步声，钥匙转动了，贝茜和艾博特进来了。

“你病了吗？爱小姐。”贝茜问道。

“这声音也太可怕了！把我的耳朵都要震聋了！”艾博特嚷道。

“让我出去！我要去儿童室！”我喊道。

“怎么？你受伤了吗？你看到什么了？”贝茜追问我。

“啊！我看到了一道光，想必是鬼来了。”这时，我拉住了贝茜的手，而她并没有抽回去。”

“她是故意乱叫的，”艾博特厌烦地断言道，“而且叫得那么凶！要是真痛得厉害，倒还可以原谅，可她只不过要把我们骗到这里来，我知道她的鬼把戏。”

“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一个咄咄逼人的声音问道。随后，里德太太从走廊里走过来，帽子不停地飘动，睡袍窸窣窸窣响个不停，“艾博特，贝茜，我想我吩咐过，让简·爱待在红房子里，直到我亲自过来。”

“简小姐叫得那么响，夫人。”贝茜恳求着。

“别管她。”这是唯一的回答。“松开贝茜的手，孩子。你肯定不能用这种方式出去，我讨厌耍花招，尤其是小孩子。我有责任让你明白，这些鬼把戏不管用。现在你要在这儿再多待一个小时，而且只有老老实实，一动不动，我才放你出来。”

“啊，舅妈！可怜可怜我吧！饶恕我吧！我实在受不了啦，用别的办法惩罚我吧！我会被吓死的，如果——”

“住嘴！这样吵闹真是讨厌死了。”她心里无疑是这么想的。在她眼里我是个早熟的演员，她打心底里认为，我就是个脾气暴烈、心灵卑劣、为人阴险的混合物。

贝茜和艾博特退了出去。里德太太对我发病似的痛苦嚎叫很不耐烦，二话不说，猛地把朝里一推，锁上了门。我听见她脚步加快地走了。她走后不久，我猜想我便一阵痉挛，昏了过去，不知不觉中，这场闹剧结束了。

### 第三章

后来，我记得当我醒过来时仿佛做了一场可怕的噩梦，眼前闪烁着可怕的红光，一根根又粗又黑的条子从中间穿过。还听到低沉的说话声在我耳边围绕，仿佛被一阵风声或水声掩盖住了。内心的烦躁不安，加上令人窒息的恐惧，神智变得有点模糊了。过了会儿，我发现有人把我扶起来，让我靠着他坐着。以前从来没有被人这么温柔地抱起过，他让我把头倚在枕头上或他的胳膊上，感觉好舒服。

五分钟过后，聚集在我心头的疑云消散了。我才明白原来这是自己的床，那红光是从儿童室的炉火中发出来的。已然是深夜，桌子上点着蜡烛。贝茜手里端着脸盆站在床脚边，有一位先生坐在我枕边的椅子上，俯身看着我。

发现房间里的这个陌生人，他既不是盖茨黑德府里的人，和里德太太也没有关联。我心中有种说不出的放松，相信他会保护我，很有安全感。目光从贝茜身上移开（尽管她在身边远没有艾博特那么讨厌），我端详这位先生的面容。我认得他，原来是药剂师劳埃德先生，里德太太有时请他来给用人们看病，但她自己和孩子们不舒服时，请的是位内科医生。

“嗨，认得我吗？”他问道。

我把手伸给他，说出了他的名字。他握住了我的手笑着说：“我们会帮你慢慢恢复健康。”随后他扶我躺下，并吩咐贝茜多加小心，夜里别让我再受到惊扰。他又叮咛了一番，说明天再来后，便走了。我非常难过。有他坐在我枕边的椅子上，既温暖又亲近，而他走后门一关，整个房间又暗了下来，我的心里又沉甸甸的，说不出的消沉。

“你想睡了吗，小姐？”贝茜问，口气相当温和。

我有点不敢回她的话，生怕接下来的话不中听。“我试试吧。”

“你想喝什么，或者能吃点什么吗？”

“不了，谢谢你，贝茜。”

“那我去睡了，都十二点多了，要是夜里需要什么，你尽管叫我。”

她的语气变得好温柔！于是我大着胆子问了个问题。

“贝茜，我怎么了？生病了吗？”

“是啊，我想应该是在红房子里哭出病来的，放心吧，很快就会好的。”

贝茜进了旁边用人的房里。我听见她说：

“萨拉，过来和我一起睡儿童室吧，今晚，就算要我的命，我也不敢一个人和那个可怜孩子过夜。说不定会出人命。怪怪的，她竟然昏过去了。我想她可能看见了什么。里德太太也太狠心了。”

萨拉和她一起回来，两人上床后，嘀咕了半个小时才睡去。我只听到了只言片语，但大概能推断出她们讨论的主题。

“有个东西从她身旁穿过，穿一身白，转眼就消失了。”——“一条大黑狗跟在他后面。”——“房门上被人敲了三下。”——“墓地里有一道白光恰巧掠过他的坟墓。”等等诸如此类的话。

最后，她们都睡着了，炉火和烛光也都熄灭。我就在可怕的清醒中挨过了这漫漫长夜，全身感官绷紧，这种恐惧只有孩子才能感觉到。

红房子事件并没有给我身体留下其他严重或慢性的后遗症，只不过使我的精神受到了刺激，至今仍心有余悸。没错，里德太太，你让我经受了可怕的精神创伤，但我还是应当原谅你，因为你并不知道自己当时都干了些什么，明明在我的心弦上撕扯，却觉得自己只是在根除我的恶习。

第二天中午，我起来穿好衣服，裹着披巾，坐在儿童室的壁炉旁边。身体虚弱到几乎就要倒下来，但内心难以名状的苦恼却最为痛苦，我不断地暗暗落泪。刚从脸上拭去一滴咸咸的泪水，另一滴又流下来。不过，我觉得自己应该高兴点儿，因为里德一家人都不在，他们都坐马车和里德太太出门了。艾博特也在另一间屋里做针线活。而贝茜呢，来回忙碌着，一边收拾着玩具，整理抽屉，一边还时不时地和我说两句关心的话，这很不常见。对我来说，过惯了那种成天挨骂、事事多余的日子后，现在这样就是平静的乐园了。然而，我的精神已被摧残，没有平静能抚慰到它，也没有乐趣能让它兴奋。

贝茜下楼去了一趟厨房，用一个图案鲜艳的瓷盘装着一个馅饼端上来，盘子上画着一只极乐鸟，依偎在一圈旋花和玫瑰花上。这幅画曾让我羡慕不已，过去常常恳求她们让我端一下这只盘子，好仔细欣赏一番，但总是以不配拥有这样的特权而被拒绝。此刻，这只珍贵的瓷器就搁在我膝上，贝茜亲热地叫我品尝盘子里这一小圈精美的糕点。多么徒劳的好意！就像那些期待已久而姗姗来迟的爱，却为时已晚！我吃不下馅饼，盘子上极乐鸟的羽毛和花的光泽也莫名地黯然失色了。我把盘子和馅饼放到一边。贝茜问我要不要看书。“书”这个字眼瞬间刺激了我的大脑皮层，我恳求她去书房把《格列佛游记》拿给我。这本书，我以前经常看，而且百看不厌，我相信书里发生的都是真人真事，比童话故事可有趣多了。还有那些小精灵们，在我翻遍毛地黄的叶子和花朵中间，蘑菇底下和爬满墙角的藤蔓下都没有发现之后，终于认清了这残酷的现实：他们都已离开英国到某个原始村落去了，那儿有更荒凉繁茂的森林，更稀少的人群。而且我坚信，小人国和大人国都存在于地球。我相信有朝一日我一定会去远行，亲眼去看王国里小小的田野、房子和树木；以及那里的小人、小牛、小

羊和小鸟们；感受其他王国里和森林一样高的玉米地、威猛的狗、巨大的猫以及高塔一样的人们。可是，此刻手里捧着曾经喜爱的书，慢慢翻看，丰富的插图不再同往日那样吸引我，剩下的只有怪异和凄凉。巨人变成了憔悴的妖怪，矮子沦为可怕的小恶魔，而格列佛已经是一个孤独的流浪汉，身临险境。合上书，不敢看下去了，把它放在桌上没吃的馅饼旁。

贝茜打扫完房间和洗完手后，打开抽屉，拿出了一些颜色鲜艳的绸缎。开始给乔治亚娜的洋娃娃缝帽子。边缝边唱道：

很久很久以前，  
我们去流浪的日子。

以前，我常听她唱这首歌，而且总觉得它欢快悦耳，因为个人认为贝茜的嗓音甜美。而此刻，尽管她的嗓音依旧，但从歌里透出一种说不出的悲哀。有时，她干活出了神，副歌部分声音压低，拖得很长。“很久很久以前”一出，就像挽歌中最哀伤的调子。接着，她又唱起一首民谣来，这回可是真正的哀歌了——

我的双脚酸痛，四肢乏力，  
前路漫漫，群山荒芜。  
月光消散，天色昏暗，  
暮霭沉沉，遮盖了可怜孤儿的方向。  
为什么他们把我送到如此遥远的他乡，孤苦无依。  
在这遍野荒地、乱石叠嶂的异地。  
人心叵测，唯有天使善良，  
关心可怜孤儿的足迹。  
好在习习夜风从远处吹来，  
万里无云，繁星闪烁。  
仁慈的上帝展现对我的保护，  
为可怜孤儿带来安慰和希望。  
就算我过断桥时失足坠落，  
或是在恍惚间掉入泥浆。  
我的天父依旧伴我左右，带着承诺和祝福，  
将可怜孤儿拥入他的怀抱。  
一个坚定的信念一直支撑着我，  
即使我无家可归，无依无靠，  
天堂永远为我保留归宿和安息之处，

上帝是可怜孤儿的挚友。

“来，简小姐，别哭了。”贝茜唱完后对我说。这和对火说“你别燃烧”是一样的效果。不过，她又怎么能猜出我正经受痛苦的折磨？早上，劳埃德先生又来了。

“怎么，已经起来了！”他一进儿童室就说道，“嗨，保姆，她怎么样了？”

贝茜回道我情况很好。

“那她理应看起来高兴点儿。过来，简小姐，你叫简，对吗？”

“是的，先生，我叫简·爱。”

“看，你一直在哭，简·爱小姐，你能告诉我缘故吗？身上哪里疼吗？”

“不疼，先生。”

“哦，我想她是因为不能跟里德太太一起坐马车出去才哭的。”贝茜插嘴说。

“肯定不是！她都这么大了，不会为这点小事闹别扭的。”

我恰恰也这么想。而这种没有根据的指责伤到了我的自尊，我立即反驳道，“我长这么大从来没为这样的事哭过，我讨厌坐马车出去。我哭是因为心里太难过了。”

“哦，小姐！赶快呸呸。”贝茜说。

好心的药剂师看起来有点云里雾里。我站在他面前，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。他的眼睛是灰色的，有点小，不是很明亮，不过现在想来，应该说它们很锐利。他长得看起来很严厉但又很温和，他缓缓地看着我说道：

“昨天你是怎么得病的呢？”

“她摔了一跤。”贝茜又插话了。

“摔跤！为什么，又像个小孩子一样！她这个年纪还不会走路？肯定得有八九岁了吧。”

“我被人揍倒了。”我脱口而出。自尊心再次受到伤害的我，直接给出了这样的解释。“但那并不是致使我生病的原因。”我趁劳埃德先生取了一撮鼻烟吸起时补充说道。

就在他把烟盒放入背心口袋时，铃声大响，是叫用人们去吃饭的声音。他知道是怎么回事。“保姆，在叫你呢，”他说，“你可以下去吃饭了，我来开导开导简小姐，等你回来。”

贝茜本想待在这儿，但又不得不走，因为准时吃饭是盖茨黑德府的一条严规。

“你不是因为摔跤才生病的，那么因为什么呢？”贝茜走后，劳埃德先生便追问道。

“我被关进一间闹鬼的屋子里，一直到天黑。”

我看到劳埃德先生微微一笑，同时又皱起眉头来。

“鬼！什么，你还是个小孩子！你怕鬼吗？”

“我怕里德先生的鬼魂，他就在那间屋子里去世的，还在那里停过柩。无论是贝茜，还是其他人，都不会愿意大晚上进去。把我一个人关在里面，连支蜡烛都没有，好狠心——心肠那么狠，我永远都忘不了。”

“太荒谬了！就因为这个心里难过吗？现在大白天的你还怕吗？”

“不怕，但马上天又黑了。另外，我不开心，非常不开心，因为其他的事情。”

“其他什么事？能给我说说吗？”

好希望自己能一五一十地告诉他！可是真要说出来，却并非易事：孩子们天生敏感，但要分析起自己的情感，就算能分析出一点儿，对于这个过程也无法用语言表述出来。然而我又担心失去这次机会，第一次也是唯一吐露心声的机会。我有点犹豫不安，随后便想出一个不太完满的回答，却披露了事实。

“一来呢，我没有父母，也没有兄弟姐妹。”

“你有一位和蔼的舅妈，还有表兄妹们。”

我又犹豫了一下，随后笨嘴笨舌地说：

“可是约翰·里德把我揍倒在地上，舅妈又把我关在红房子里。”

劳埃德先生又掏出了他的鼻烟盒。

“你不觉得盖茨黑德府的房子很漂亮吗？”他问，“住在这么好的地方，你不觉得很感激吗？”

“这儿不是我的家，先生。艾博特说我还不如这儿的用人呢。”

“别！你不会傻到打算离开这个好地方吧。”

“要是我有地方去，我非常乐意离开。但除非我长大成人，否则永远无法远离盖茨黑德府。”

“说不定你可以——谁知道呢？除了里德太太，你还有别的亲戚吗？”

“我想没有，先生。”

“你父亲那边也没有人了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有一次我问过里德舅妈，她说可能有几个姓爱的亲戚，人穷位低，但她对他们的情况一概不知。”

“如果有这样的亲戚，你愿意去找他们吗？”

我沉思了，在成年人看来贫穷特别残酷，孩子们则更是如此。他们对勤劳工作、令人起敬的贫穷并没有多少概念。他们觉得这个字眼只和衣衫褴褛、食品匮乏、壁炉无火、行为粗鲁以及低贱的恶习有关。对我来说，贫困就是堕落的同义词。

“不，我不想与穷人为伍。”我回答道。

“即使他们待你很好也不想吗？”